

安徽省土木建筑学会

皖建学字〔2026〕19号

关于征集建筑设计奖推荐项目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中国建筑学会《关于开展建筑设计奖评选的通知》，我会负责安徽省项目申报的推荐工作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安徽项目申报事宜

申报条件：申报项目须满足中国建筑学会对应奖项类别相关要求。

推荐流程：拟申报单位需于7月31日前与我会秘书处联系推荐工作，并将申报项目材料发送至邮箱：casa2014@126.com；我会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估，拟定10项（个）推荐项目，并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辅导，8月31日前完成申报推荐及报送工作。

二、奖项介绍

建筑设计奖是经党中央、国务院批准设立的中国建筑学会奖项，表彰建筑行业优秀工程设计成果和杰出专业人才。旨在深入贯彻国家城乡建设发展战略，践行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新发展理念，服务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，持续提升建筑设计

品质与工程技术水平。

奖项设置和授奖数量

建筑设计奖包括建筑创作综合类、专项类、专业类、技术类、人物类五个类别。本届全国表彰总数不超过 1230 个。各类别下各方向表彰数量，根据当届通过形式审查的有效参评数量动态分配。

1. 建筑创作综合类

表彰整体建筑品质优秀、综合价值突出的建筑创作项目，鼓励全专业技术整合与建筑艺术创新表达，倡导建筑创作贯穿设计、建造与运维全流程，设金、银奖两个等级。

2. 专项类

表彰建筑领域各专项类型中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优秀设计项目，聚焦场景特色与品质提升。涵盖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创新、公共建筑、住宅建筑、工业建筑、乡村建筑、城市设计、园林景观、室内设计八个专项方向，设一、二、三等奖三个等级。

3. 专业类

表彰建筑细分专业中技术创新突出、落地成效显著的优秀设计成果，彰显专业技术支撑价值。涵盖结构、给水排水、暖通空调、电气工程共四个专业方向，设一、二、三等奖三个等级。

4. 技术类

表彰在建筑实践中实现技术创新、成果转化、推广应用，助

力建筑行业技术转型升级与先进技术产业化推广的优秀设计项目。涵盖绿色生态技术、智能技术、装配式技术、幕墙技术四个技术方向，设一、二、三等奖三个等级。

5. 人物类

表彰杰出的建筑教育工作者，以及建筑设计领域业绩突出、贡献卓越的优秀青年建筑师和青年工程师。涵盖建筑教育、青年建筑师、青年工程师三个表彰方向，不设等级。建筑教育授奖总数不超过3名，青年建筑师、青年工程师基础名额10名，配额按有效参评数量动态分配名额。

参评条件

（一）项目类

参评项目须由中国建筑师主持设计，或中外建筑师合作设计，项目类型涵盖新建、改建、扩建、保护与更新等，不含临时性建筑。

1. 建筑创作综合类项目

须已获得本奖项专项类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，并额外获得至少一个相关专项类奖项，或至少一个专业类、技术类奖项。同时需保证项目名称、工程主体、建设范围一致。本类别填报工作将在专项类、专业类、技术类初评工作结束后另行通知。

2. 专项类、专业类、技术类项目

须达到以下条件：

(1) 遵循国家“适用、经济、绿色、美观”建筑方针，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、规范及政策要求，契合绿色低碳、智慧建造、城乡高质量发展的行业导向；项目设计品质优良、具备自主创新成果，在同类型工程中具有典型示范、推广价值。

(2) 项目建设程序合法合规，立项、审批、施工图审查、竣工验收、备案等手续完整齐全，且须已通过竣工验收合格，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2026年1月1日前，正式投入使用一年以上，工程整体性能与运行状况良好，无质量缺陷、安全隐患。

(3) 完成单位具备对应类别工程设计资质，近三年内无重大工程质量事故、安全生产事故记录，无失信惩戒、行业违规违纪及其他处罚记录。

(4) 境外合作设计项目须具备合法合规的合作协议、设计权属证明，设计流程规范、权责清晰，符合项目所在地工程建设管理相关规定。

(二) 人物类

面向深耕建筑教育、工程设计与技术研发等相关领域，为行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建筑教育工作者、建筑师和工程师。须满足以下条件：

(1)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。

(2)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品行端正、遵纪守法、崇尚科学、学风正派，爱岗敬业、甘于奉献。

(3) 参评建筑教育方向，截至 2026 年 1 月 1 日，累计从事建筑教学和研究工作 20 年及以上，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，长期深耕建筑学科建设、人才培养与学术研究领域，教研成果丰硕，对我国建筑教育事业发展有突出贡献，在全国建筑教育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威信与行业认可度。

(4) 参评青年建筑师、青年工程师方向，截至 2026 年 1 月 1 日，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（1981 年 1 月 1 日（含）后出生），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，长期扎根工程设计一线，作为项目主持人或专业负责人完成多项重大、重点建筑工程，在设计理论创新、关键技术研发、工程实践中取得标志性成果，创新能力突出、行业业绩显著，获得行业广泛认可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报送单位：安徽省土木建筑学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许静

联系电话：0551-62879276

申报邮箱：casa2014@126.com

